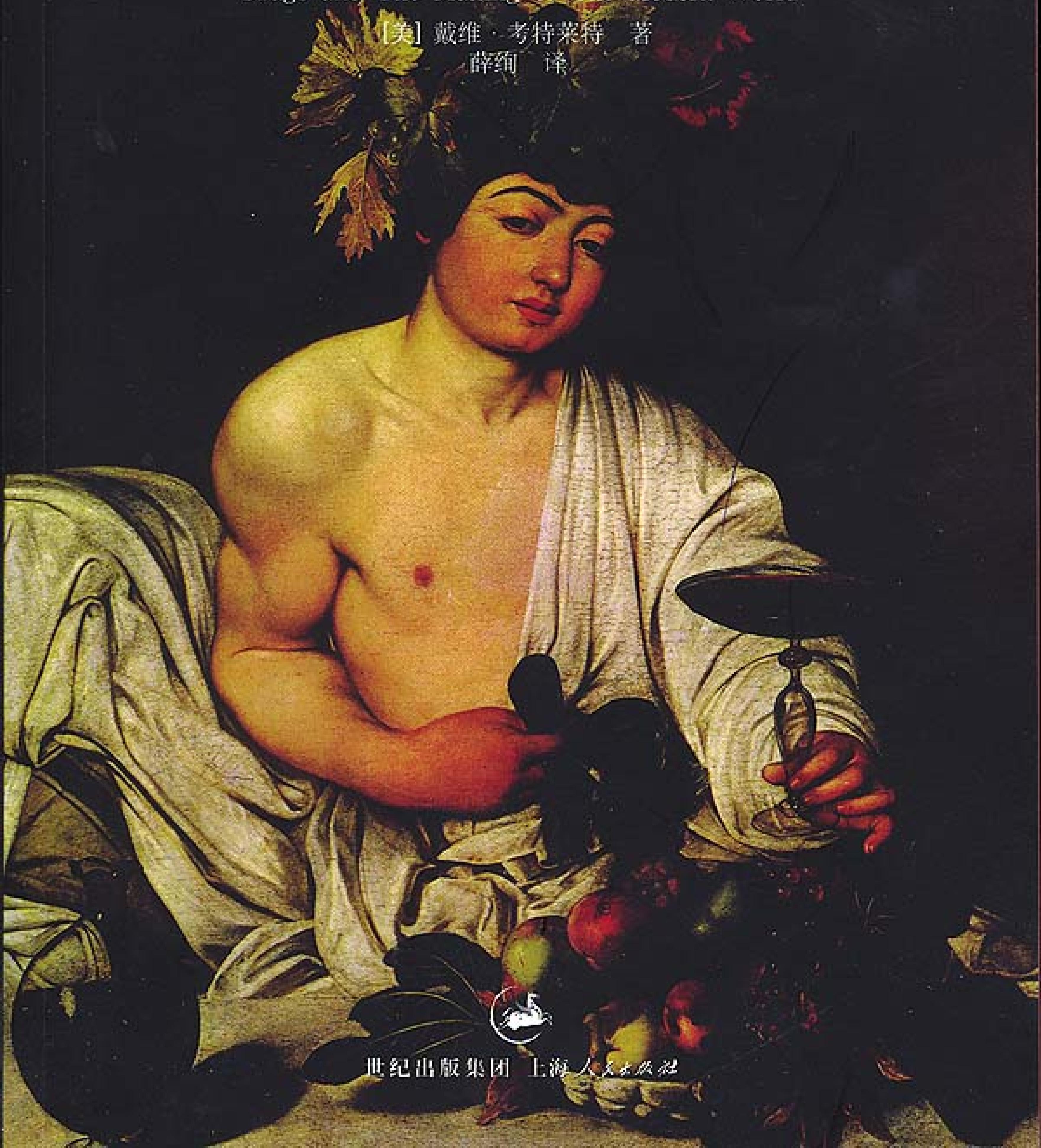


FORCES OF HABIT

上瘾五百年
瘾品与现代世界的形成

Drugs and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美] 戴维·考特莱特 著
薛绚 译



FORCES OF HABIT

上瘾五百年

瘾品与现代世界的形成

Drugs and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美] 戴维·考特莱特 著
薛绚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瘾五百年：瘾品与现代世界的形成 / [美]戴维·考特莱特 (Courtwright, D. T.) 著；薛绚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

书名原文：Forces of Habit: Drugs and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ISBN 7-208-05453-3

I. 上… II. ①考… ②薛… III. 毒品 - 历史
- 研究 - 西方国家 IV. D58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17337 号

出品人 施宏俊

责任编辑 台令娟



世纪文景

上瘾五百年：瘾品与现代世界的形成

[美]戴维·考特莱特 著

薛绚 译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出品 世纪出版集团 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公司

(100027 北京朝阳区幸福一村甲 55 号 4 层)

发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635×965 毫米 1/16

印张 14.5

插页 2

字数 194,000

版次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208-05453-3/K · 1086

定价 22.00 元

| 緒論 |

1926年7月13日，恶习缠身的柯隆波住进费城综合医院。医生安排他前往强制戒毒病房报到，这是个合理的选择，因为他每天要吸将近7克的鸦片，抽80支香烟，喝两杯咖啡或茶，灌下一升多的威士忌。柯隆波告诉实习医生，他几乎每天都喝得醉醺醺的，而他之所以抽上鸦片，就是为了醒酒。

不过，他说他可不沾真正害人的东西，不吸可卡因，也不碰巴比妥酸盐（barbiturates），“我从不沾鸦片以外的毒品。”看他胳膊和大腿上满是皮下注射的疤痕，就知道他在撒谎。也许他不是存心要骗医生，只是为了顾及面子，因为那个年代的鸦片瘾士认为打针吸毒是等而下之的。

柯隆波仍是个有固定职业的人。他夸口说，鸦片瘾并未影响他的意志力，也不影响他的工作能力，还说自己是烈酒商。身为美国公民竟敢这么说，可不简单，因为1926年的美国并没有官方认可的烈酒商存在。

实习医生观察到，柯隆波的胃口并没受到鸦片瘾的影响，33岁的他体重高达125公斤，“他胸围宽广，腹部大而下垂”。想想他的吨位和“日进三至五餐”的食量，再考虑他吸入的鸦片、香烟以及吞下的咖啡、茶、威士忌的分量，就知道他简直是醒着的每一刻都在满足口腹之欲的人。柯隆波过的是一个持续接受多种生理刺激和感官享受，连任何一位极尽富裕、专横、糜烂之能事的古代帝王、暴君或统治者都望尘莫及（想来也不会长命）的生活。

然而，柯隆波只是一介平民，是个收入马马虎虎的私酒小贩。他生活在20世纪一个工业化国家的工业化都市里，而这个国家却能在短短的历史

中,大量制造和行銷五花八门的官能享受,真可说是幸,也可说是不幸。就在他挂号住院的同时,全世界也有数百万名小老百姓得以过着连 500 年前最富有的人都想不到的生活方式——这是从化学物质对神经系统的影响层面来看。

我把这种发展叫做“精神刺激革命”(psychoactive revolution)。如今,世界各地的人已经逐渐取得更多、也更能有效改变清醒意识状态的方法,这项世界史上的重大发展,乃是奠基于近代早期(即 1500 年至 1789 年间)的越洋贸易与帝国扩张。本书不仅叙述这段时期的商人、殖民者以及其他权贵阶层如何成功汇集世界各地的精神刺激物质(亦即提神或麻醉物质),也探讨为什么他们的后代子孙明知有暴利及重税可图,却要改弦更张,决定管制甚至禁止多种(尽管不是全部)瘾品的自由流通。

虽然以“瘾品”(drugs)一词来涵盖毒品滥用与上瘾的问题是极不恰当的,但也有一大好处:简单扼要。许多为报章杂志定标题的人之所以罔顾药剂师们的愤怒和反对,一直沿用这个词汇,原因之一即是他们需要比“麻醉性药品”更简洁的名称。本书则是将“瘾品”当作一个便于使用的中性名词,泛指各类合法与非法、温和与强效、医疗用途与非医疗用途的麻醉及提神物质。因此,含酒精与咖啡因的饮料、大麻、古柯叶、可卡因、鸦片、吗啡、烟草,都算瘾品,海洛因、脱氧安非他命(methamphetamine),以及许多其他半合成物质与合成物质,也在其列。这些东西本来并没有害处,但都可能被滥用,也都是有利可图的资源,而且都成了(起码有可能变成)全球性商品。

随意翻阅瘾品史,或许还看不出这事实:大多数学术研究都是针对某些特殊瘾品或存在于特殊环境中的瘾品类别进行的,例如日本茶、俄国伏特加酒、美国毒品等。本书试图将这些零星的研究凑在一起,并将许多历史片段串成一幅完整图像,对全世界精神刺激物质的发现、交易与利用作一番交代。历史学家麦克尼尔(William McNeill)曾在其著作《瘟疫与人》(Plagues and Peoples, 1976)中广泛探讨了疾病的流传及其对人类文明的

冲击,本书的宗旨也在于针对瘾品作类似的研究。疾病与瘾品的流传有许多相似之处,例如外地输入的酒类曾严重危害原住民的健康,但两者之间也有一些重大差异。麦克尼尔书中提到的事件多属偶然酿成的不幸;虽然肉眼看不见的细菌会经过人体的接触传播而使人丧命,但通常不是有意促成。瘾品栽培与制造的蔓延现象,却绝对不是意外,大多是人类蓄意所为,其次才是靠生物在无意间传播开的。

本书第一部分叙述世界各地主要的精神刺激物质如何汇集,焦点放在含酒精或咖啡因的饮料、烟草、鸦片、大麻、古柯叶、可卡因、糖(是许多瘾品的主要成分)。这些一度受限于地理因素而无法流通的物资,现在都于不同时间不同地点进入全球贸易的潮流之中。例如咖啡的原产地是埃塞俄比亚,先传入阿拉伯,然后遍及伊斯兰世界和信奉基督教的欧洲,欧洲人再把喝咖啡的习惯和咖啡豆带到美洲。到了 19 世纪末期,美洲栽培的咖啡已占全世界咖啡产量的 70%,而欧洲的栽培者与殖民者则雇用签了卖身契的奴工,成功地在南北半球栽种药用作物。这些奴工集体耕作的结果,扩充了全球瘾品的供应量,瘾品价格因之下跌,吸引数百万手头不甚宽裕的买主涌入市场,也使瘾品消费平民化了。

然而,并非所有瘾品的传播历程皆是如此。在精神刺激物质的贸易史上,藏有一段经常为人忽视的故事,例如许多地域性常见植物——卡法(kava)、槟榔、咖特(qat,一种阿拉伯茶叶)、佩奥特(peyote,印第安人用的一种仙人掌)——并没有像酒类或鸦片那样成为全球流通的商品。昔日由欧洲海外扩张势力促成的全球瘾品贸易是极有选择性的,基于流通周期有限或对药性存有文化偏见等原因,欧洲人宁可忽视或禁止栽种某些含有精神刺激成分的新奇植物,举凡他们觉得有用的、可以接受的,才在世界各地种植、买卖,此举至今仍对社会与环境造成显著的影响。

本书第二部分的主题是瘾品与贸易,讨论那些作为医疗和娱乐产品的精神刺激物质。许多瘾品最初都是昂贵稀有的医疗品,对各种人类和动物疾病具有疗效。等到有人发现它们能带来快感、改变意识状态之后,这些

瘾品便脱离医疗范畴，迈入大众消费的领域。这一情形也改变了瘾品流通遭到政治力介入的程度，于是酒精、烟草、安非他命，以及其他精神刺激物质广泛成为非医疗用品一事，便引起了争议、警惕和官方干预，各国纷纷设法为瘾品的医疗用途与非医疗性滥用立下区分标准，这套标准最后也就成为国际瘾品管制系统的道德与法律基础。

管制系统有其存在的必要，因为瘾品忽然变成了既危险又赚钱的产品。它们不是“耐久品”，很快就会被依赖者消耗殆尽，然后迅速补货；而经常使用者需要更大的剂量才能体验第一次接触的药效。换句话说，销售量也会随之增加。改良式蒸馏器、皮下注射针筒、掺入药物成分的香烟等这些新发明，都是为了让瘾品里头那些经过提炼的化学物质能够更有效、更迅速地进入消费者脑部，并使供应商能够获取更高利润而制造的。市场竞争也带动了更多的发明与广告的普及，制造商则是想尽方法压低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产品吸引力。瘾品售价下跌、诱惑力上升之后，更吸引了数百万名新的消费者，还为相关企业（例如强制戒毒治疗中心、打火机厂商）制造了牟利机会。瘾品贸易及其外围事业的存在，都是资本主义成熟分化之后的现象，而且发展重心渐渐偏离消费者的物质需求，而着重于提供快感与情绪上的满足。套用人类学家阿德里（Robert Ardrey）的话来说，瘾品贸易盛行于一个饥渴心灵取代了饥饿肚皮的世界。

本书第三部分探讨的是瘾品与权力的关系，并说明精神刺激物质的买卖，如何让商场上与皇室里的权贵阶层赚取超乎普通商业利润的暴利。这些权贵阶层很快就发现，他们可以利用瘾品来控制劳工、剥削原住民，例如鸦片可使华工持续处于负债与依赖状态；酒精可引诱原住民拿皮货来交易，把俘虏当奴隶出售，以及让渡土地。近代初期的政治权贵都知道，瘾品是可靠的收入来源。统治者起初虽然敌视新的瘾品（认为嚼烟草是极其恶劣的外来癖好，贵族不屑为之，有时还会处决嚼食者），后来却心甘情愿地迎接不断扩张的瘾品贸易所带来的税收与专卖利益，只因其利润大得超乎他们的想像。到了 1885 年，英国政府的总收入有将近一半来自烟、酒、茶的

税收，欧洲殖民帝国莫不以瘾品税作为主要财政后盾与建立现代化国家的国库根本。

政坛掌权者通常不会把能下金蛋的鹅宰掉。然而，过去一百年中，他们却以国内立法与国际条约的方式，选择性地放弃合法瘾品贸易课税政策，目的是要实施更严格的管制与禁令。本书最后两章将讨论现代化压力、医学发展、政治运作等因素如何刺激许多国家改弦更张，以及他们为什么只针对某些瘾品设限。这场反精神刺激物质的革命行动说来颇为诡异，那就是大家尽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合法购得烟酒，但要轻易且合法取得大麻或海洛因这类瘾品就办不到了。

撰写世界史的过程，好比是用低倍显微镜管窥世界；观察者固然看得见采样的大部分，但只能在牺牲细节的情况下看得到。要避免叙述流于单调，就必须每隔一段时间插入某桩特殊事件或某个特别人物，再回头描绘全貌。总之，这就是本书的叙事风格，除了取材自历史、社会学及科学文献的概论之外，也举出不少具体事例及若干个案研究来支持这些论述，其中包括安非他命的普及化、杜克(James Duke)与香烟业、印度酒税、苏联禁酒失败的故事。每个事件都可当作一则寓言，足以说明瘾品发展史上的一些重要原则。

探讨这个主题必须有所取舍，我的目的是想指出并说明过去这五百年间最重要的发展趋势，而无意写成一部囊括所有精神刺激物质的瘾品通史，因为瘾品的种类实在太多，不可能尽述——尤其自从德国最早的精神药物学家卢因(Louis Lewin)于1929年逝世以后，就无人能够胜任此项艰巨任务了。在此应该声明，我只引用了浩瀚文献中的一小部分，不过书中提供的资料仍然十分可观，读者将可借此了解瘾品在近代世界扮演的角色和影响力。

目 录

CONTENTS

绪 论

(1)

瘾品资源大汇集

(1)

三大宗：酒精、烟草、咖啡因 / 3

 葡萄酒

 蒸馏烈酒

 烟草

 含咖啡因饮料与食品

 糖在精神刺激革命中的角色

三小宗：鸦片、大麻、古柯叶 / 27

 鸦片

 神圣的吗啡

 大麻情结

 大麻烟情结

 古柯叶与可卡因

解开销售之谜 / 51

 欧洲的销售

 美洲的迷幻药物

 区域性植物瘾品的未来

目 录

环境影响

瘾品流通的版图

瘾品与贸易

(65)

魔法师的学徒 / 67

价值极高的药草

酒是良药

安非他命民主风

医疗的两难

享乐的陷阱 / 89

进化的矛盾

接触的机会

上瘾、耐受性、需求

性交与生意

靠社会问题获利

逃离商品地狱 / 111

让人消失

芥菜种子的比喻

广告公司的能耐

继续抽下去

“麦克世界”

目 录

瘾品与权力

(135)

人民的鸦片 / 137

苦工无了时

畜牲与军人

瘾品与娼妓

物品交易与奴隶买卖

税收与走私 / 155

税收的不同类别

税收上瘾

轻重问题

多重算是太重?

大逆转：管制与禁止 / 169

反对瘾品的非医疗使用

工业化世界里的瘾品

医界的指控

中国：民族主义与国际主义

合法瘾品与违禁瘾品 / 190

合法瘾品的害处

瘾品的政治现实

目 录

上行下效

民众的抵抗：以苏联为例

违禁瘾品

合法瘾品

瘾品资源大汇集

The Confluence of Psychoactive Resources

三大宗：酒精、烟草、咖啡因

The Big Three: Alcohol, Tobacco, and Caffeine

上一章洋贸易大肆拓展，是近代史早期最为重要的一件大事。一些原本只生长在某大陆或某半球的植物、动物、微生物，从此传播到外地，大大影响了人口结构与生态环境。例如有了马铃薯和玉米这类原产于美洲的粮食，欧洲和亚洲人口才得以迅速增加；天花和麻疹等欧洲传染病，夺走了数百万美洲原住民的性命，死亡人口则由欧洲人和非洲人填补。

疾病的互传固然为欧洲带来好处，但通常都是意外造成的。植物的传播有时虽属意外（为长满外来植物的花�除过杂草的人都深通此理），但是含有精神刺激成分的植物、产品及其加工技术的远播，却鲜少出于偶然。例如酒类、烟草、含咖啡因植物，以及鸦片、大麻、古柯叶等瘾品的全球性流通，都是蓄意促成，也是以营利为出发点。这不仅改变了数十亿人口的日常生活，也连带影响了环境。

葡萄酒

选择性地栽种酿酒葡萄，即是全球贸易流通的一个例证。葡萄栽培的历史可以上溯至公元前 6000 年至 4000 年间，发源地则是黑海与里海之间的多山地区，也就是现今亚美尼亚境内。到了公元前 15 世纪，地中海东部与爱琴海一带的商业葡萄酒产量已具有相当规模。进入纪元以后，酿酒业也盛行于地中海地区，所以《圣经》中提到葡萄酒的次数不下 165 次。

伊斯兰教兴起以后，由于教义中谴责葡萄酒是撒旦制造的邪物，致使

北非和中东地区不敢栽植葡萄，但中世纪欧洲饮酒和酿酒的风气依然盛行。后来希腊的葡萄酒又随东正教一起传到了俄罗斯；据《基辅编年史》(*The Kievan Chronicle*)记载，基辅大公弗拉基米尔一世(Vladimir I)曾因俄罗斯老百姓嗜酒而反对伊斯兰信仰。葡萄酒是基督受难的象征，也是欧洲贵族偏好的饮料(平民百姓大多饮用自制麦酒或啤酒)，更是肮脏饮水的安全替代品——自进入文明社会以来，水污染可能是危害人类健康最甚的因素，所以《圣经》上讲到好心的撒马利亚人用酒而非水来为受伤的旅人清洗伤处，绝非巧合。

葡萄的栽培也传入北印度和中国，但两地喝葡萄酒的风气始终不如信奉基督教的欧洲。由于基因上的些微差异，大约半数亚洲人体内会制造一种不完全代谢酒精的非活性酶，而在饮酒之后出现脸部红热、心跳加剧、头晕恶心的“酒精潮红反应”。反应较轻、较慢的人偶尔还会小酌两杯，但敏感者则容易引发急性酒精中毒，于是只好对酒敬而远之。虽然许多研究者对酒精潮红反应如何妨碍饮酒风气这件事的看法莫衷一是，但有些人认为它的确延缓了葡萄栽培业与其他酒精饮料制造业在东亚地区的发展，何况中国人也不怎么需要用葡萄酒或其他酒精饮料来取代污染的饮水，因为他们喝的是以沸水冲泡而成的茶。

文艺复兴时期，欧洲品种的葡萄株被成功移植到大西洋东边的一些岛屿，因此莎士比亚剧作中的人物所提到的加那利(Canary)，指的是葡萄酒，而不是加那利群岛。15世纪时，哥伦布曾在南美洲试栽葡萄，但没有成功，直到16世纪科尔特斯(Cortés)率领西班牙人远征墨西哥后，欧洲品种的葡萄株才被成功引进墨西哥。墨西哥原产葡萄和所有美洲本土葡萄一样，都有颗粒小、果皮硬、果肉酸、口味差的特性，并不适合酿酒，科尔特斯移植的则是他父亲从埃斯特雷马杜拉地区(Estremadura，位于西班牙西南部)带来的品种，也是历经七千年人工选种得来的优良品种，果粒大、肉质软、甜度高、风味佳。

1524年至1556年间，酿酒葡萄向南传至秘鲁和智利，并且越过安第斯

山脉进入阿根廷(由当地一位耶稣会教士引进)。后来传教士又于 1770 年代将酿酒葡萄传入美国的北加州,不到一百年间,此地就成为世界重要产酒区之一,产品输出远及澳洲、中国、夏威夷、秘鲁、丹麦和英国。

1652 年,荷兰人在非洲南端成立了荷属东印度公司的供应站,并将酿酒葡萄的栽培技术传入殖民地好望角,本来的用意是想供应船员一种既可预防坏血病、又新鲜甘醇的葡萄酒,以取代在船舱储放了三个月的饮水。后来英国人于 19 世纪接收了这块殖民地,并加速生产葡萄酒,目的是在取代法国进口酒。英国人也把葡萄栽培引进了澳洲,1788 年,英国船只陆陆续续抵达这块流放犯人的殖民地,船上就载有从里约热内卢和好望角移植而来的葡萄株。起初试栽成果并不理想,因为流放于此的犯人都偏爱他们比较习惯的啤酒和烈酒。

继澳洲之后,英国人又于 1819 年将酿酒葡萄带到了新西兰,此举也是欧洲殖民者与贸易商刻意将全世界植物混合种植的策略之一。伦敦西南方的皇家植物园(Kew Gardens)种植了许多异国植物,那些植物即可证明大英帝国当年是如何主导了改造大自然的戏码,并以皇家船舰作为植物发掘和传播的媒介。例如 1789 年时,“邦帝号”(Bounty)这艘船上的水手克里斯琴(Fletcher Christian)因为无法忍受船长布莱(William Bligh)而率众叛变,当时船上载有 1000 株准备运往西印度群岛的面包树,以便提供廉价粮食给奴隶吃。虽然克里斯琴将船长及货物一并扔到海上漂流,但坚忍不拔的布莱船长却保住了性命,并再度将面包树运送成功。

蒸馏烈酒

欧洲船只除了载运新植物,也运送新技术,蒸馏法即是其中最重要的一项。古代希腊、罗马人已懂得蒸馏技术,经过阿拉伯人的保存与改良之后,又于公元 11 世纪由意大利南部的萨莱诺(Salerno)传入欧洲。15 世纪晚期,欧洲开始出版研究蒸馏技术的书籍,这门技术的相关知识于是得以

传扬开来。虽然蒸馏器可以萃取多种植物的精华,但是利用葡萄酒和其他发酵液体来制造烈酒,经济价值较高。容量加大的改良式铜制蒸馏器以及廉价原料(例如蔗糖和波罗的海谷物)的出现,又使得烈酒能够大量生产。到了17世纪中叶,爱尔兰生产的蒸馏酒已远销俄罗斯,荷兰则是这项新兴产业的生产重镇。当时,荷兰人已是葡萄酒贸易界的龙头老大,不但拥有效率优良的蒸馏设备,所占地理位置也有利于产品的输出。所以直到今日,烈酒名称依然沿用荷兰文,例如英文“Brandy”(白兰地)是荷文 brandewijn 的简写,“Gin”(金酒)源于荷文 genever(意指有杜松子味的谷制烈酒)。17世纪的英国人将荷兰人视为烈酒业的竞争对手,因而创造出“荷兰勇气”(Dutch courage,意即“酒后胆”)这个词。

大量生产的烈酒是人们获得陶醉感和卡路里的廉价来源。近代初期欧洲人饮用的麦酒、啤酒、葡萄酒往往品质欠佳,容易走味;白兰地和威士忌非但不会变味,反而越陈越香,为了保存葡萄酒的味道,酒商通常会在其中添加白兰地,以加重或强化其酒精成分。

蒸馏技术可使易于腐烂的农作物不易腐败。例如马铃薯是19世纪至20世纪初德国酿酒业采用的主要原料,采收后的马铃薯只能存放到下一个温暖生长季节来临前,但如果在蒸馏酒厂里(当时德意志帝国共有6000家这种酒厂)将之转化成酒精,就可以无限期保存,还能外销非洲赚取利润。由于各种烈酒运送起来都比啤酒、葡萄酒来得便宜且容易,因此便成为殖民贸易的重要商品。新西兰原住民曾在举杯向维多利亚女王致敬的时候说道:“她是诸善之源,愿她带给我们大批火药、朗姆酒,更愿这两样东西力量都够强劲。”

欧洲人也把蒸馏器带到了殖民地。“邦帝号”叛变者之一麦考伊(William McCoy)在遥远的皮特凯恩岛(Pitcairn Island,位于南太平洋)落脚后,就把他从船上抢救下来的一只铜锅改造成蒸馏器,结果自作自受,竟因为喝醉酒而坠崖身亡。在太平洋中部岛屿波纳佩(Ponape)海边流浪的欧洲人知道,他们无法仰赖过往的船只供应解渴的朗姆酒或威士忌,便将椰

子汁发酵(他们不久即将这门技术传授给岛民),然后送进蒸馏器,以确保能不断供应烈酒。

殖民地的原住民学会蒸馏技术后,很快就懂得调整配方来迎合自己的口味,有些毛利人甚至在自酿酒里添加烟草和人尿。不过,最普遍的做法,是将进口酒与土产酒混合,至少农业社会是这么做的。1840年代的暹罗人同时饮用从中国、巴达维雅(Batavia,即雅加达)、新加坡、欧洲输入的烈酒,以及本国蒸馏制造的朗姆酒与烧酒。一位殖民政府官员曾经抱怨,就算他把奴隶打得半死,还是无法阻止他们把配给的米拿去酿酒,“他们喝这毒药的胃口可真不小”。

只要在饮酒风气盛极一时的地方,都可听到类似的牢骚。蒸馏烈酒与高酒精成分葡萄酒的大量生产,则使欧洲本地与欧洲以外的社会出现更为恶化的醉酒与酗酒趋势。当时的人以及后来的历史学家都同意这点,只是不知原因何在。发酵本来是一种自然过程,除了北极居民和北美印第安人以外,世界各地大多数人在尝到蒸馏技术制造出来的烈酒以前,至少都喝得到一种酒精饮料,例如棕榈酒、蜂蜜酒、玉米或大麦酿造的啤酒,以及发酵奶。

常见的一种解释:发酵饮料很快就会走味,酒精含量也比葡萄酒(14%)和啤酒(7%)来得低(当时葡萄酒的口味不如今日酒精饮料浓烈,而且通常都是掺水饮用,这又稀释了酒精的含量),蒸馏酒的酒精浓度可就强多了。历史学家克里斯蒂安(David Christian)为文写道:“这点大大改变了酒精饮料的经济地位与社会角色,因为若将发酵饮料比喻为弓箭,蒸馏烈酒则有如枪炮,大多数传统社会都认为后者的劲道大得超乎想像。”

烈酒对某些传统社会的危害较其他社会为烈,例如以狩猎采集维生的民族受害的程度,就比安土重迁的农业民族来得严重,因为后者比较容易受到团体的约束。喜欢饮酒作乐的北欧人与东欧人,以及他们的美国后裔,问题也比南欧人多——前者嗜饮谷物酿造的烈酒,后者则是偏好葡萄酒,而且习惯饱腹饮用,酒量也很适中。另外,穷人消耗的金酒则比中产阶

级来得多。总而言之,每个地方的文化习俗与社会环境都会左右酗酒问题的普及程度。



植物园中的蒸馏设备,1560年之作,作者佚名。临摹自1500年的《简易蒸馏技术之书》(Liber de Arte Distillandi de Simplicibus)的书名页。此书一般称为《蒸馏小书》(Small Book of Distillation),作者是斯特拉斯堡的外科医生布伦施威格(Hieronymus Brunschwig)。此书和多数有关刺激精神的药物及制法的重要典籍一样,不但有许多后来的仿效之作,也被译成多种文字。

不过,克里斯蒂安的观察还是很有道理的。普通瘾品一经特殊方法处理,使其效力大增以后,就难免导致更严重的滥用现象,这也是瘾品发展史上一再出现的重要问题。葡萄酒与白兰地的关系,正如鸦片与吗啡、古柯叶与可卡因、烟草丝与现代香烟的关系。而瘾品发展史也与武器竞赛史十

分雷同——科技不断推陈出新,亦使人类面临的危险与日俱增。

烟草

1492 年间,哥伦布的远航队中有两名成员看到泰诺族(Tainos)印第安人把一些卷成粗雪茄状的烟叶塞进嘴里吸抽,从此欧洲人才知道世界上有烟草这种东西。经过多次接触以后,又发现印第安人还有嚼烟草、嗅烟草的习惯,造成日后数百万名欧洲人竞相仿效。不过,16 世纪的大半时间里,烟草始终不受重视,在欧洲人眼里只是一种稀奇的植物、异国的药品,或由雷利爵士(Sir Walter Raleigh)从殖民地带回英国宫廷中的粗俗玩意。后来水手们将吸烟草的习惯传入社会底层,特别是设在许多港口旁边的酒馆和妓院。西班牙人在经过慎重考虑后,用一艘大帆船将烟草运到菲律宾移植,1575 年以后,那儿的烟草便迅速成为赚钱的作物了。1600 年左右,福建水手和商人又把菲律宾烟草带进中国,不久之后,吸烟草的热潮也在中国传开了。

西非的烟草栽培业大约始于 16 世纪末或 17 世纪初,而且是由葡萄牙人引进——他们也因为引进了玉米、豆类、甘薯、烟草,以及其他多种美洲农作物而改造了非洲农业。1590 年至 1610 年间,精力充沛的葡萄牙人又将烟草带到印度、爪哇、日本和伊朗,于是烟草的使用与栽培就像一大把石头被扔进池塘后激起的涟漪那样,一波波扩散出去:从印度到锡兰、从伊朗到中亚、从日本到韩国、从中国到西伯利亚、从爪哇到马来西亚和新几内亚。1620 年时,烟草已是不折不扣的全球性作物了。

不过,当时烟草还没有成为普及化的消费品,因为价格依然昂贵,一直要到殖民地烟草产量扩充(这是包括瑞典这种小国在内的殖民列强共同的目标)以后才降价。那时烟草产量最大的殖民地是美国的弗吉尼亚州和马里兰州,而且还生产过剩。1620 年代初期,烟草的计价方式是每磅若干先令,到了 1670 年代晚期,则掉到每磅 1 便士(1 先令相当于 12 便士)以下。

同一时期外销英国的烟草平均量，则从每年将近 30 吨，增加至 9000 多吨。

运到英国的烟草大都还会再外销至其他地方，尤其是阿姆斯特丹。荷兰人和英国人也是率先大量消费烟草的欧洲人，例如 1670 年荷兰人的烟草平均消费量是每人一磅半，英国人则是一磅多一点。阿姆斯特丹和伦敦也是 17 世纪推动精神刺激革命的两大重镇，其中，阿姆斯特丹又比伦敦更超前、更积极，本身的转口贸易也很活跃。当地的商人还把弗吉尼亚和其他殖民地出产的烟草，与比较廉价的荷兰烟草（长在内陆省份的施肥砂质土壤里）混在一起，再把混合成品运往斯堪的纳维亚、俄罗斯以及由荷兰烟草独占（这点令英国人恨之人骨）的其他市场。

“三十年战争”（1618 年至 1648 年）爆发以后，参与作战的西班牙、英国及荷兰士兵又将烟草引进讲德语的中欧地区，接着再传入北欧、东欧和南欧。除了士兵以外，水手、商人、外交使节、学生、移民、佣工、难民、旅客也都是推动精神刺激革命的先锋。军中充满了出身卑微的单身汉，他们日复一日过着无聊、疲惫、恐惧的生活，于是军队便成为培养瘾君子的天然温床。经常移防的士兵也将新的瘾品及其使用方法带到他们前往打仗的国家，又将他们从异国学来的瘾品知识带回家乡。追随瑞典国王古斯塔夫二世（Gustavus Adolphus）投入“三十年战争”的军队，把吸烟的习惯带到斯堪的纳维亚内陆（沿海地区早已从英国与荷兰水手那儿学会吸烟）。参加过墨西哥战争（1846 年至 1848 年）的士兵，在美国带动了抽雪茄的风潮；打过克里米亚战争（1853 年至 1856 年）的军人则在英国掀起了吸烟热；从土耳其战场学会抽印度大麻的希腊士兵，在解甲归乡之后，亦于 1920 年代将此风气传遍希腊；越战期间开始吸食海洛因的美国逃兵，则在 1972 年将海洛因带进阿姆斯特丹。

不论吸烟风气是由军队还是其他媒介促成的，烟草于 17 世纪征服欧亚两洲这件事，有两个值得注意的现象。第一，烟草消费者横跨所有社会阶层，大家不分贵贱、不论正邪，一律都能享受烟草带来的快感，至于要用牙齿嚼、嘴巴吸，还是鼻子嗅，则因阶级、性别、地方习俗而异。第二，政府与

教会起先都强烈(有时态度十分粗暴)反对国人使用烟草,后来这种限制也被一一克服。英王詹姆斯一世(James I)即曾痛斥烟草是地狱草,不准老百姓使用。独裁的君主还会施以酷刑,例如俄罗斯的吸烟者会遭到鞭笞与放逐,嗅烟草的人会被割鼻子;中国的处罚方式是将吸烟者的脑袋钉在尖木桩上;艾哈迈德一世(Ahmed I)统治时期的土耳其是把烟斗杆插进吸烟者的鼻子,穆拉德四世(Murad IV)则下令将他们凌虐至死;在弥撒期间吸烟的神职人员(有位神父曾在闻过烟草之后将圣餐吐了出来),有被革除教籍的危险。

吸烟者除了遭到罚款、鞭刑、截肢、处死与诅咒等威胁之外,每天还会被不沾烟草的人羞辱,不厌其烦地指责烟草让他们口腔发臭、牙齿发黄、衣服变脏、流出黄黄的鼻涕、吐出浓浓的黄痰,还说吸烟可能引起火灾,对四周都是木造房屋的环境造成致命危险。虽然如此,还是没有任何办法可以阻挡吸烟风潮,由于烟草具有强烈的提神作用,极受大众欢迎,最后终于战胜所有法律障碍与排斥情绪。历史学家克尔南(V.G.Kierman)说,吸烟是当年人类最能普遍接受的新娱乐。

官方统计资料显示,18世纪欧洲烟草消耗量(以每人吸多少磅来计算)趋于平稳。不过这数字并不包括欧洲本土地下工厂制造的产品,以及未经申报的美国进口货(两者相加可能占总消耗量的三分之一),因此容易造成误导。另外,鼻烟在18世纪大为流行,也可以解释烟草消费何以呈现停滞现象,因为每磅烟草所能制造的鼻烟数量要比口吸烟来得多,换句话说,18世纪欧洲人消耗的尼古丁并没有减少,而是使用效率(或是违法使用的情况)增加了。

19世纪期间,吸烟再度风行于欧洲,首开风气的则是一群浪漫主义者、狂放艺术家、军人,以及纨绔子弟。到了1850年代,虽然鼻烟依然盛行于瑞典和冰岛,但是烟斗和雪茄的消耗量也迅速增长。20世纪上半叶,香烟更是击败所有竞争者,变成欧洲、美国、土耳其、中国及其他地区共同使用的产品,甚至可以说成了一种国际语言或默契。

大家普遍吸烟(尤其是抽香烟)的结果,使得烟草消耗量大增。以欧洲大陆烟草使用量最大的法国为例,1819年人均消费的烟草制品不到350克,鼻烟的市场占有率为58%,到了1925年,法国人平均消耗1350克以上的烟草制品,鼻烟只占7%的市场,嚼食用的烟草则占2%。1909年,一位美国医生在参观过巴黎近郊小镇伊西雷慕里(Issy les Moulineaux)一座一尘不染的烟草工厂后,有感而发地说,法国人并没有染上美国人那种酷爱嚼食烟草的坏习惯。

其实他不必为国人担忧,因为再过一代,吐烟草汁用的痰盂就变成了古董,美国人也纷纷向香烟投降了。这场胜利得来不易,因为反烟者大有人在,其中之一即是怀特夫人(Mrs. John Stuart White),她是“泰坦尼克号”沉船事件的见证人,曾在参议院的海难调查听证会中不满地表示:“我们从船上逃生以前,竟然有两个船员掏出香烟点上了火。这种时候还抽烟哪!”一群福音派和进步主义的改革人士更是积极地联合起来谴责“那小小的白烟嘴”正在腐化青年、毒害全民,并且不遗余力地想以立法方式阻止吸烟风气泛滥。不过,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军中普遍抽烟、各地迅速都市化、性别角色逐渐改变等现象,再加上高明的广告词句(例如“来一支幸福牌香烟,幸福赛神仙”),都为香烟这一场胜仗铺好了路。1930年美国官方出版的《烟草业年度调查》(*Tobacco Industry Annual Review*)指出,美国该年的烟叶产量创下有史以来的最高点,并将之归功于香烟广告和女性吸烟者的增多,最后还下了这个结论:“因此,今日之香烟业不仅可以寄望新生代男性加入吸烟者行列,而且已将女性纳入其中,同时还在继续努力吸收那些即使不把吸烟当作禁忌,至少也认为吸烟值得议论的妇女。”

1950年代晚期,美国男性与女性每秒钟合计购买了15000支香烟,全世界香烟年产量也攀升至380余万吨,烟草更是遍植于世界各大洲的经济作物(只有南极洲除外,不过前往南极探险的人倒是照样抽烟)。那时全球烟草总产量有三分之一来自北美洲,五分之二来自亚洲,六分之一来自欧洲,其余十分之一则来自南美洲与非洲(后来非洲产量也迅速扩充)。美国



17世纪晚期的通俗烟草招牌。注意图右说法语者的贵族式装扮及举止。虽然路易十四反对吸鼻烟，法国宫廷在1650年代已经流行吸鼻烟，以后又传布到巴黎的资产阶级和乡村地主之中。到了18世纪，吸鼻烟已经成为凡尔赛宫里的一种精致艺术，在以法国为榜样的他国宫廷中也同样盛行。

烟草制品的产量与输出量都占世界第一位，全球各大洲也都看得到美制香烟，连南非土著布土曼族(Bushmen)都晓得用手指模仿吞云吐雾状向人乞讨美国烟。虽然20世纪60年代至70年代美国与其他西方国家的香烟消耗量没有增长，发展中国家的香烟消费却持续扩大。到了1990年代中期，估计全世界的吸烟人口已达11亿(占15岁以上人口的三分之一)，每年抽掉的香烟则为5.5万亿支，相当于全世界每个人——不分男女老幼、吸烟者与非吸烟者——每星期要消耗一整包香烟。

含咖啡因饮料与食品

虽然香烟普受世人欢迎，但其主要刺激成分——尼古丁——却不是全球使用最广泛的瘾品，而是屈居第三位，排名第二者为酒精，榜首则是咖啡

因。全世界的咖啡因消耗量大约是每人每天 70 毫克,有些国家(如瑞典、英国)每天的人均消耗量则超过 400 毫克,相当于 4 杯咖啡。据人类学家安德森(Eugene Anderson)指出,世界上通行最广的名词(几乎每种语言都用得到)即是四种含咖啡因植物的名称:咖啡、茶、可可、可乐。

咖啡是含咖啡因植物当中最具经济价值者,在 20 世纪晚期一直是世界流通最广的贸易商品,贸易量仅次于石油,其用途虽与石油不同,但也一样成为工业文明里不可或缺的一种能量来源。然而,咖啡的发祥地却是在偏远的埃塞俄比亚高原,当地人习惯以嚼咖啡豆而不是冲泡方式来提神。埃塞俄比亚以外最早出现咖啡饮料的地方是阿拉伯半岛南部的也门,时间大约在 15 世纪,也就是 1470 年以前。到了 15 世纪末叶,咖啡已传入伊斯兰教圣地麦加和麦地纳,16 世纪初再传入开罗,16 世纪中叶进入伊斯坦布尔,下一站则是与奥斯曼帝国有战争与贸易关系的伊朗。出口商也将咖啡豆运往南欧,早在 1615 年,就把咖啡豆当作异国药品卖到威尼斯,但直到 1640 年代才变成比较普遍的商品。除了茶以外,咖啡是惟一在欧洲展开贸易扩张以前,就已远播至原产地以外的提神饮料。

不过,咖啡能够成为世界性饮料及全球化作物,则要归功于欧洲人。咖啡风行欧洲是 17 世纪后半叶的事,当时社会大众也是以咖啡馆为消费中心,就和伊斯兰世界一样。虽然流动摊贩也卖咖啡,但定点贩卖比较实际,因为煮咖啡、温咖啡的设备和炉灶过于笨重,不便携带。咖啡馆很快就变成男士们宴饮、闲聊、洽商的重要地点,法国文豪伏尔泰(Voltaire)——一位法国医生形容他是“最显赫的咖啡瘾君子”——之类的名人也聚集在此讨论文学与政治,于是咖啡馆又成为孕育自由观念与革命思想的场合。法国革命家德穆兰(Camille Desmoulins)亦曾在巴士底狱发生暴动以前,面对聚集在弗依咖啡馆(Café Foy)外的群众发表“拿起武器,准备作战”的演说。政府和教会虽有充分理由对咖啡馆产生戒心,有时甚至勒令咖啡馆歇业,但都是因为担心咖啡馆里发生的事,而不是担心咖啡的刺激作用。

许多咖啡馆还兼售巧克力和烈酒这些东西,因此也成为当地的瘾品杂

货铺。以巴黎著名的普罗可佩咖啡馆(Café Procope)为例,顾客除了品尝现煮咖啡之外,还可选择进口葡萄酒和风味烈酒,其中有一种叫做罗梭利(rossoly)的烈酒,是将碾碎的茴香、芫荽、莳萝、葛缕子掺入日晒白兰地中饮用。当然,这些好东西是伊斯兰咖啡馆的顾客享受不到的,因为它们不供应酒精饮料,买酒卖酒只能在酒馆这种名声不佳、备受社会排斥的地方进行。不过,客人倒是可以像欧洲人一样尽情吸烟,许多咖啡馆里也总是缭绕着浓密刺鼻的烟雾。这对咖啡馆的生意大有帮助,因为吸烟者代谢咖啡因的速度比不吸烟者快上 50%,所以要频频续杯才能维持同样的提神效果。许多瘾品不但可以彼此取代,还可以提高其他瘾品的需求量,所以瘾品贸易不是一种“零和竞争”。

欧洲咖啡消耗量在 18 世纪出现激增现象,大约从 900 多吨增加到将近 55000 吨。同一时期欧洲进口的茶叶也从 450 多吨增长为 18000 多吨,可可则从 900 多吨增长为将近 6000 吨。如果加上走私、闯关、变质、造假等因素所遗漏的数字,那么含咖啡因饮料消耗量的增长率就明显超过同时期的人口增长率(50% 以上)了。至于咖啡的价格和消费阶层,则呈现下降趋势,因为许多厨师和女仆一大清早也喝起了牛奶咖啡。

要不是欧洲人有计划地在殖民地生产,咖啡也不可能成为大众饮料。咖啡开始在欧洲风行之初,荷属东印度公司就在摩卡港(Mocha)大批采购也门咖啡,再以一两倍的价差转卖到阿姆斯特丹,这样的暴利吸引了英国和法国的竞争者,并进一步抬高摩卡咖啡的价格。东印度公司的董事们于是转移阵地,到西爪哇发展,在 1707 年试验性地将咖啡引进当地。到了 1726 年,全世界 50% 至 75% 的咖啡豆贸易都掌握在他们手中,咖啡也逐渐成为国际性的经济作物。

同样的故事一再重演。有些本土生产者试图长期垄断作物栽培,但没有成功,欧洲人及其殖民地后裔则运用他们的政治势力和控制手段,在殖民地扩充栽培性瘾品和烈酒的产量及市场。法国人还把圣多明尼哥(Saint-Domingue,即海地)变成西半球的爪哇,在此大量生产咖啡,1774 年

经由马赛港转卖给地中海东部咖啡供应商的咖啡出口量就有 200 万吨。葡萄牙人也在巴西如法炮制,西班牙人则是在中、南美开创佳绩。时至今日,拉丁美洲北部的永久可耕地中,咖啡园就占了 44%。虽然美洲是世界最主要的咖啡生产地,但是撒哈拉非洲、南亚、东南亚,以及柯纳咖啡(Kona coffee)的原产地夏威夷也都加入埃塞俄比亚和阿拉伯的阵营,变成重要的咖啡豆供应地。

这些咖啡豆绝大部分都运销美国,美国每人消耗的咖啡量也长期高居世界前列。咖啡可以说是伴随美国人一起成长的,当年到西部拓荒的牛仔们(还有印第安人)都爱喝又浓又烫的原味咖啡,还说咖啡不需要加太多水。另外一种拓荒者,也就是“阿波罗”11 号飞船上的宇航员,在登月 3 小时后,随即喝起了咖啡,这也是有史以来人类首次在其他星球饮用咖啡。

咖啡之所以长期受到美国人的青睐,传统解释如下:茶叶是 1770 年代英国苛税与暴政的象征,也是殖民地一心抵制和破坏的目标,于是咖啡就摇身变成了爱国饮料。不过,政治抗争毕竟短暂,未将成本因素考量在内的解释也不够周全。长期来看,更重要的原因还是在于美国占了地利之便,附近就有加勒比海与拉丁美洲的咖啡园,何况咖啡关税又很低(19 世纪每磅咖啡只抽取几分钱税金,有时候根本不必课税),因此每毫克咖啡因成本也低于其他含咖啡因饮料。巴西自 1820 年代大量出口奴隶种植的咖啡以后,这种情况尤其明显。1830 年美国人均消耗 1 公斤以上的咖啡,到了 1859 年,又提高到 3.5 公斤以上。价格下跌同样改变了嗜饮咖啡的荷兰人的习惯。1760 年以后,由于进口关税下降,再加上荷兰人均咖啡消耗量增加了 4 倍,茶叶的销售成绩也就败给了咖啡。

20 世纪美国各地咖啡价格多半低廉,超级市场普遍以减价咖啡招徕顾客,快餐店也常附赠咖啡给客人,即使在 1969 年通货膨胀期间,科罗拉多州卡农市(Canon)一家贩卖饮料的杂货店,还是照样供应三分钱一杯的咖啡(该店先前曾将价钱调涨为四分钱,没想到竟有一半老顾客拒绝上门);在许多食物救济站、商场开幕会、义卖场和户外野餐会中,咖啡更是免费供应